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6-137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并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韦婵媛女士、副总经理赵军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韦婵媛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韦婵媛女士仍在公司担任产品总监职务；赵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韦婵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384,408 股，通过公司职工持股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其中持有北京众翔宏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5.4395%股份。辞职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赵军女士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592,060 股，通过公司职工持股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其中持有北京融辉似锦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6181%股份，持有北京瑞丰利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5143%股份。辞职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韦婵媛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韦婵媛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赵军女士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其工作内容已按公司规定交接完毕，赵军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韦婵媛女士、赵军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鑫先

生推荐，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赵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董事候选人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8 日

附件：

赵军女士简历

赵军，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03年，于华中科技大学学习获得本科学历。2003年至2006年，于北京科技大学学习获得工学硕士学历。2006年4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亿览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高级产品经理；2010年10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暴风影音PC产品总监，暴风无线业务产品总监职务；2013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军女士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562,060股，通过公司职工持股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其中持有北京融辉似锦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6181%股份，持有北京瑞丰利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5143%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